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CHOLAR EDUCATION GROUP

思考樂教育集團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9)

自願公告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茲提述思考樂教育集團(「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獲受託人告知，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至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受託人已於市場上購入合共6,420,000股股份(「股份購買」)，乃為獲選參與者的利益以信託方式持有。受託人購買及以信託方式持有的股份詳情如下：

已購買股份總數：	6,420,000股
已購買股份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約1.155%
每股股份平均購買價：	約9.332港元
已購買股份總代價(不包括交易成本)：	約59,909,000港元
受託人緊隨股份購買後所持股份結餘 (佔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6,420,000股 (1.155%)

董事會相信，本公司目前的股價嚴重低估本公司的表現及相關價值，為購買股份用於日後根據該計劃授出股份提供良機。本公司對旗下業務前景及展望充滿信心。本公司將繼續密切監察市況及其交易股價，並指示受託人在適當時候就該計劃進行股份購買。

於本公告日期，概無根據該計劃向任何獲選參與者授出任何股份。董事會將不斷檢討及全權酌情釐定根據該計劃按董事會可能視為合適的有關歸屬條件將向獲選參與者授出的有關獎勵股份數目。

承董事會命
思考樂教育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啟遠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陳啟遠先生(主席)

陳弘宇先生

齊明智先生(行政總裁)

許超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偉德先生

柳建華博士

楊學枝先生

非執行董事

沈敬武先生(副主席)